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3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科创”）计划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116,000 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

近日，公司收到广东科创出具的《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未实施减持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广东科创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自 202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广东科创未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东科创	合计持有股份	11,917,388	5.63%	11,917,388	5.63%
	其中：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917,388	5.63%	11,917,388	5.6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上述数值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提交披露日，广东科创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广东科创未减持公司股份。

3、广东科创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未实施减持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 日